

不滿遭票控

躁漢涉開車撞跌警員

【本報訊】一名私家車惡司機前晚在尖沙咀違例泊車，向交通警員求情不遂遭票控後，立即變臉用手機拍下警員，揚言「我識得你高層，遲啲你無運行」，隨即驅車駛走，警員疑被倒後鏡撞傷，右腰受傷倒地，需送院治理。警方暫列交通意外，正調查事件經過。

涉嫌撞倒警員的私家車司機姓謝（五十五歲），被指違例停車的地點，為廣東道三三三號尖沙咀消防局對面，劃為「黃格仔」禁區不准停車。受傷警員右腰紅腫，送院無大礙。司機事後聲稱，有人騎上電單車後，被自己身上

裝備絆倒才墮地。
疑被倒後鏡撞傷

司機所駕車輛，為一輛紅色愛快羅密歐跑車，顏色相當搶眼，車牌登記屬於一間貿易公司所有，公司地址位於九龍灣。他在事發時西裝革履，打扮相當光鮮，據悉昨晚在尖沙咀區參加完晚宴後，不過經酒精呼氣測試證實合格。

前晚十一時許，姓謝男子飲宴後，從中港碼頭停車場駕駛跑車離開，去到尖沙咀消防局對開「黃格仔」禁區停下，報稱等候會合其他

駕車親友。一名電單車警員巡經發覺，停在私家車前面，落車上前票控。

司機婉言求情未遂，見警員手起筆落，即態度大變，取出手機拍攝警員，更語氣不善稱「我識得你地高層，死狗仔，遲啲你無運行」。消息說，警員聞言後一直克制，交出定額罰款告票後，便返回電單車準備開車離開。

用手机拍攝警員

此時，私家車突然開動行駛，警員冷不提防，疑被私家車倒後鏡撞及右腰，失平衡跌在地上受輕傷，立即向上峰報告。大隊警員趕到，將受傷同袍送院。涉案私家車司機需協助調查。司機事後聲稱，警員騎上電單車後，被自己身上裝備絆倒墮地，並高聲揚言若被檢控撞傷警員，將會不惜金錢打官司，與警方訴訟對簿公堂。警方暫把事件列交通意外處理，暫時未有人被捕。



▲涉案跑車事後仍停在禁區內

11歲男童跳樓亡

【本報訊】一名年僅十一歲男童竟視生命如兒戲，昨日疑因學業功課問題和家人爭執後，在紅磡海逸豪園寓所攀窗跳樓自殺，飛墮十多層倒大廈五樓平台重創昏迷，消防員救下送院，惜告返魂無術，家人聞訊悲痛欲絕。

跳樓身亡男童姓林，與家人住在海逸豪園二座一個中層單位。昨晚六時許，男童留在家中時候，據悉曾因功課問題和家人嘈吵，各執一詞鬧至面紅耳熱。男童情緒激動疑胡思亂想，竟選擇走上絕路，突然「一支箭」跑入浴室，打開氣窗縱身躍下，飛墮十多層樓，跌落五樓平台發出巨響，當場骨斷筋折重創；家人阻止不及，知道出事驚慌報警。

消防員接報趕到，需架起雲梯協助，升到五樓平台將男童救下，惟他當時已不省人事，需戴上氧氣罩輔助呼吸急救，由救護車急送伊利沙伯醫院搶救，惜男童終告不治，結束短暫十一年人生。警員到場調查，現場雖沒有檢獲遺書，經聯絡家人了解情況，初步相信男童與家人爭執後，情緒失控輕生，事件無可疑。



▲男童被送院惜告返魂無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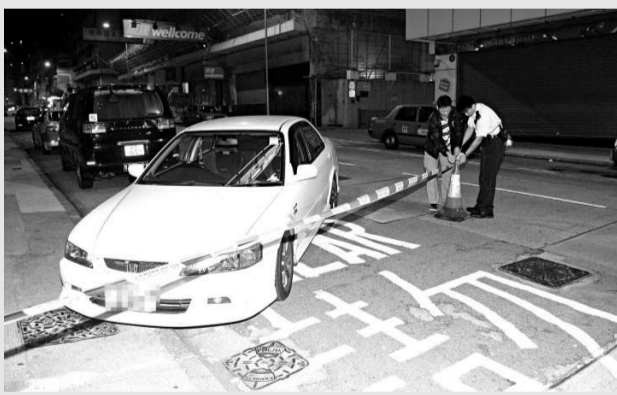
與偷車賊撞到正 車主以身擋去路

【本報訊】一名私家車車主昨日凌晨與偷車賊「撞到正」，在返回土瓜灣炮仗街取車時，發現兩名賊人潛進駕座準備驅車駛走，情急下不顧命以身阻擋去路，賊人車窗被擊破及撞毀匙匙，損失輕微。

幸運司機姓張（四十二歲），其白色私家車停泊在炮仗街七十一號對開。兩名偷車賊，一人年約二十歲，戴眼鏡；另一人年約三十歲，染金髮。

昨日凌晨五時許，兩名偷車賊配備老虎鉗等爆竊工具，向停泊上址路旁的一輛白色私家車埋手，擊破車窗右邊尾門車窗，伸手入內開啓車門後登車，其中一人坐上司機位撬開匙匙，駁電線發動引擎，當得手準備開車駛走時，車主剛巧折返取車，驚見有陌生人坐在車內，擔心車駕被偷絕塵而去，情急下衝出馬路以身阻擋去路，並揚聲大叫偷車。

兩賊事敗心驚膽怯，並且怕撞倒事主搞出人命，扭軋失控剎上行人路，險撞入店舖，在煞停後落車拔足逃走。車主慶幸座駕失而復得，隨即報警求助，警車在附近兜截賊蹤，惜無發現。



▲險被賊人盜去的白色私家車

誣告關員受賄 婦人囚5月

【本報訊】一名女子作出虛假指控，誣告一名香港海關人員收受一名盜版光碟店東主的賄賂，故意誤導廉政公署人員，日前被廉署拘控。被告昨日在九龍裁判法院被判入獄五個月。

被告林婉娜，五十八歲，早前被裁定一項明知而誤導廉署人員罪名成立，違反《廉政公署條例》第13B(b)條。暫委裁判官陳家昇判刑時稱，被告誣告公職人員乃嚴重的罪行，因此必須判處她監禁刑期。

案情透露，被告在二〇〇九年九月十一日，因在深水埗一家盜版光碟店販賣盜版光碟，被一名海關人員拘捕。被告其後被控以管有某版權作品的侵犯版權複製品罪名。她於去年十月經裁判法院審訊後，被裁定罪名成立，判處入獄九個月。

今年一月，被告在羅湖懲教所服刑期間致函廉政專員作出投訴。案情透露，被告在投訴信中指該名海關人員涉嫌貪污，並聲稱她在上述案件中清白。兩名廉署人員收到上述投訴信後，前往羅湖懲教所探訪被告，並就其貪污投訴錄取一份證人口供。

被告在證人口供中稱，她於二〇〇九年九月十一日目睹該名海關人員，向一名六十歲或以上姓名不詳的中國籍男子，收取一疊數目不詳的現金。被告稱，上述現金為盜版光碟店東主向該名海關人員支付的賄賂，作為免受檢控其販賣盜版光碟罪名的報酬。被告還聲稱她沒有足夠現金支付警方的五千元保釋金。

廉署調查發現，有關該名海關人員的指控並不成立，而被告乃自行向警方支付現金五千元保釋外出。

窮巷因獸鬥 野豬撞傷警員

【本報訊】一頭小野豬昨日誤闖大埔工業邨，警員在街上遇見，為防發狂傷及途人，用堵截法「趕豬入窮巷」，將牠迫進南華早報廠附近窄巷，期間一名警員不慎被撞傷。警方圍堵近三小時，待野豬筋疲力盡後，再由漁護署人員發射麻醉槍制服抬走，事件一場虛驚。

大埔大埔工業邨雌性野豬，身長約一米，體形不算大，但脾性頗為暴躁，估計因覓食誤闖大埔。現場為大埔工業邨大發街，南華早報在該處設有廠房，困住野豬的「坭頭巷」，闊有五米，長約三、四十米。受傷警員送院敷治後無礙。

覓食誤闖大埔工業邨

昨日下午四時許，大發街附近發生交通小意外，警員到場處理期間，赫見馬路出現一頭野豬，路過車輛需減速扭軋閃避。警員立即通知漁護署協助，同時為免野豬撞傷途人，甚至引發車禍，遂決定把牠引到南華早報廠附近一條小巷，再用大型垃圾桶等堵住巷口。不過在趕豬入巷時，野豬曾發難反抗，一名警員遭撞傷腳部。

野豬被圍堵後驚慌，曾屢次作出困獸鬥，撞向鐵欄或發出嚇人怪叫聲，警員和漁護署人員，以巨型垃圾桶作屏障，同時手持盾牌戒備。由於野豬跑來跑去「冇時停」，漁護署人員欲發射麻醉槍未果；擾攘至傍晚六時四十五分左右，野豬力竭動作減慢，人員認為時機已至，遂向野豬發射麻醉槍打中肚腹，十多分鐘後藥力發作，牠癱倒在地，被漁護署人員輕易捉走。



▲野豬中麻醉彈後倒地就擒

▲受困野豬反撲，撞傷警員腳部



▲探員在失竊獨立屋內調查

獨立屋失竊破財15萬

【本報訊】流浮山輞井村一間獨立屋豪宅發生爆竊案，歹徒在戶主擺空城計無人在家時潛入，在屋內大肆搜掠，盜去手表、珠寶和現金等財物，得手後逃去。戶主昨日凌晨返家揭發報警，損失財物總值約十五萬元。

現場在輞井村一九零號一座三層獨立屋，戶主姓吳（五十九歲），屋內花園空地，停泊有一輛平治房車及保時捷跑車。現場消息稱，警方經初步調查，該屋早前已門鎖毀壞，以致未有上鎖，懷疑因此令竊匪有機可乘。吳先生稱，被盜去的物品及現金，都是在屋內隨處放，由於區內也有其他住客以往曾遇爆竊，稍後考慮加裝閉路電視防盜。

男戶主前晚並不在家，昨日凌晨返家時發現屋內一片凌亂，有被搜掠痕迹，於是報警求助，經點算後證實包括手表、珠寶和現金財物不翼而飛，初步相信其事主離家擺空城計時，賊人乘虛而入竊竊單位犯案。昨晨十時許，有探員到場跟進案件，向戶主及附近居民查問了解情況。

的士撼工程車 司機重傷

【本報訊】一輛的士昨日凌晨在何文田公主道失事，衝入路中修路地盤，狂撼一輛箭咀工程車尾部，司機胸部受傷被困車廂，需由消防員救出送院，情況嚴重。

受傷的士司機姓黎（四十九歲），事發昨日凌晨一時許，的士空載沿公主道往尖沙咀方向行駛，途至培正道交界，報稱閃避切線車輛失控，衝入中線一個修路地盤，撞毀一列雪糕筒及路牌後，狂撼停在中線箭咀工程車尾部的士車頭毀爛，司機胸部撞傷送院。箭咀工程車被撞至衝前數米，車尾損毀，司機幸無受傷。

▶的士車頭毀爛不堪



學生捱車撞一日兩宗



▲在荃灣被貨車撞傷的中五生由救護車送院

【本報訊】一名中七女生昨晨上學途中，在尖沙咀柯士甸道學校附近被電單車撞倒，飛拋數米外幸受輕傷，鐵騎士亦翻車擦損手腳，警方不排除意外涉及「衝燈」。

受傷女學生姓何（十七歲），為柯士甸道嘉諾撒聖瑪利書院中七學生，送院治理後情況穩定；鐵騎士姓連（三十四歲），敷藥後無礙出院。

現場為漆咸道與柯士甸道交界路口，設有行車及行人交通燈。昨晨七時五十九分，一輛電單車沿漆咸道南往尖沙咀方向行駛，在上址撞倒一名過馬路女學生，女生彈開數米倒地受傷，鐵騎士人仰車翻，兩人齊由救護車送院治理。

另外，昨日中午十二時許，在荃灣荃景圍近杭州樓對開，一名中五男學生橫過馬路時，被馳至貨車撞傷，倒臥路中昏迷，口鼻有血。一名任職護士女子途經見狀，熱心上前觀察傷者傷勢及初步急救，後由救護車將傷者送院救治。

新政府總部被盜記憶卡



【本報訊】「門常開」的金鐘新政府總部，昨日發生失竊案，總承建商位於大樓地庫停車場的辦公室內，一批電腦軟件及記憶卡不翼而飛，總值約十萬元，警方暫列雜項事件，正跟進調查。

現場為新政府總部大樓地庫二樓停車場，總承建商在該處設有總辦公室方便工作，懷疑失竊的一批電腦軟件及SD數碼記憶卡，存放在辦公室附近一個房間內。

昨日下午一時許，警方接獲報案，指上址發生竊案，初時一度以為是大樓官員辦公室失竊，擔心被偷政府財物及重要文件，對

▲新政府總部昨日發生失竊案

案件大為緊張，到場調查後，確定為承建商辦公室。消息稱，案發單位及附近一帶建築物範圍，仍在進行工程，並未對外開放，職員及工作人員出入，均須佩戴證件。警方初步了解，由於賊人似熟悉現場環境，不排除是曾經參與興建或裝修工程者所為，正展開調查。

據悉，該批下落不明的電腦軟件及記憶卡，總值約十萬元，屬承建商所有，原預備安裝於新政府總部大樓內其他辦公室的電腦；由於全屬正版，軟件會要求使用者鍵入認證編號，警方可追蹤到電腦所在，竊匪可說得物無所用；而SD記憶卡儲存照片，相信內裡並無政府機關或市民資料。